

示范性高等职业院校重点建设专业

建筑工程技术专业课程改革系列教材

建筑工程计量与计价

陈利 编著



中国水利水电出版社
www.waterpub.com.cn

示范性高等职业院校重点建设专业

建筑工程技术专业课程改革系列教材

建筑工程计量与计价

陈利 编著



中国水利水电出版社
www.waterpub.com.cn

内 容 提 要

本书主要根据《建筑工程建筑面积计算规范》(GB/T 50353—2005)和《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 50500—2008)中建筑工程部分的顺序编写,每章编写“基础知识、工程量清单编制、工程量清单计价、定额计量与计价”4节内容,详细介绍了清单工程量及计价工程量的计算规则与方法,着重介绍了综合单价的计算方法、定额基价的组价与换算。考虑到本课程具有很强的地区性和政策性,本书采用了《广东省建筑与装饰工程综合定额》(2010)及《广东省建设工程计价通则》(2010)作为地区性参考文献资料。

本教材内容具有实用性和针对性强的特点,是高职高专工程造价、建筑工程技术、工程监理等专业的适用教材,也可作为高校相关专业师生及在岗工程造价人员的学习参考书。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建筑工程计量与计价 / 陈利编著. — 北京: 中国水利水电出版社, 2011.8

示范性高等职业院校重点建设专业、建筑工程技术专业课程改革系列教材

ISBN 978-7-5084-8700-7

I. ①建… II. ①陈… III. ①建筑工程—计量—高等职业教育—教材②建筑造价—高等职业教育—教材 IV.

①TU723.3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1)第170675号

书 名	示范性高等职业院校重点建设专业 建筑工程技术专业课程改革系列教材 建筑工程计量与计价
作 者	陈利 编著
出版发行	中国水利水电出版社 (北京市海淀区玉渊潭南路1号D座 100038) 网址: www.waterpub.com.cn E-mail: sales@waterpub.com.cn 电话: (010) 68367658 (营销中心)
经 售	北京科水图书销售中心(零售) 电话: (010) 88383994、63202643 全国各地新华书店和相关出版物销售网点
排 版	中国水利水电出版社微机排版中心
印 刷	北京嘉恒彩色印刷有限公司
规 格	184mm×260mm 16开本 14.75印张 350千字
版 次	2011年8月第1版 2011年8月第1次印刷
印 数	0001—3100册
定 价	29.00元

凡购买我社图书,如有缺页、倒页、脱页的,本社营销中心负责调换

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前言

QIANYAN

本书的编写，旨在为学习工程造价中建筑工程计量与计价方面专业知识的学习者提供一本有用的专业工具书，使学习者在学校或工作中碰到问题时能在书中找到需要的答案。本书从工程造价文件中报表编制的角度出发，着重介绍了“工程量清单与计价表”、“综合单价分析表”及“定额分部分项工程预（结）算表”的编制方法与步骤。

关于教材的结构设置问题，我们在编写过程中一直在思考。“教学目标”、“教学要求”、“教学重点”、“岗位技能”、“技能训练”等内容放在了与教材配套的教案、实训项目手册及实际操作练习任务书中，因此未在教材中设置这些栏目。本书由广东省水利电力职业技术学院陈利老师编著，在编写过程中本院的何宗花老师提供了许多宝贵资料，郭可同志协助收集整理了部分资料，谨此一并致谢。欢迎广大同行和我们共同探讨高职高专教材编写的有关问题。

由于我们水平有限，书中难免出现错误和不妥之处，敬请各位读者批评指正。

编者

2011年5月于广州

目 录

MULU

前言

第1章 绪论	1
1.1 工程造价的概念	1
1.2 工程造价计价方式	2
1.3 工程量计算概述	2
1.4 工程量清单编制概念	4
第2章 建筑面积计算	8
2.1 建筑面积概述	8
2.2 建筑面积计算规则	9
2.3 《建筑工程建筑面积计算规范》条文说明	18
第3章 土石方工程	21
3.1 基础知识	21
3.2 工程量清单编制	21
3.3 工程量清单计价	26
3.4 定额计量与计价	30
第4章 桩与地基基础工程	40
4.1 基础知识	40
4.2 工程量清单编制	43
4.3 工程量清单计价	46
4.4 定额计量与计价	48
第5章 砌筑工程	54
5.1 基础知识	54
5.2 工程量清单编制	56
5.3 工程量清单计价	63
5.4 定额计量与计价	70

第6章 混凝土与钢筋混凝土工程	84
6.1 基础知识	84
6.2 工程量清单编制	87
6.3 工程量清单计价	92
6.4 定额计量与计价	107
第7章 厂库房大门、特种门、木结构工程	118
7.1 基础知识	118
7.2 工程量清单编制	119
7.3 工程量清单计价	120
7.4 定额计量与计价	123
第8章 金属结构工程	128
8.1 基础知识	128
8.2 工程量清单编制	129
8.3 工程量清单计价	132
8.4 定额计量与计价	134
第9章 屋面及防水工程	137
9.1 基础知识	137
9.2 工程量清单编制	138
9.3 工程量清单计价	142
9.4 定额计量与计价	144
第10章 防腐、隔热、保温工程	151
10.1 基础知识	151
10.2 工程量清单编制	152
10.3 工程量清单计价	155
10.4 定额计量与计价	159
第11章 措施项目工程	162
11.1 模板工程	162
11.2 脚手架工程	170
11.3 垂直运输工程	180
11.4 材料二次运输	182
11.5 混凝土泵送增加费	183
11.6 安全文明施工措施项目	183
第12章 建筑工程费用	186
12.1 建筑安装工程费用组成与计算	186
12.2 广东省建设工程造价计价方法	191
附录1 某二层办公楼工程量清单及投标报价编制实例	195
附录2 某二层办公楼建筑及结构施工图	216

第1章 绪 论

1.1 工程造价的概念

1.1.1 工程造价的含义

工程造价的含义通常可以从两个层面来理解：一个层面是从投资者的角度来看，工程造价是指完成一个建设项目预期开支或实际开支的全部建设费用，即该工程项目从建设前期到竣工投产全过程所花费的费用总和，包括建筑安装工程费用、设备工器具购置费用、工程建设其他费用、预备费、建设期贷款利息和固定资产投资方向调节税等；另一个层面是从承包商的角度来看，工程造价是指建筑产品的价格，即工程承发包价格，它是建筑安装工程费用。

1.1.2 工程造价确定的阶段

建筑产品的生产具有周期长、规模大、造价高的特点，为了对建设项目全过程的工程造价进行管理，需要在建设项目的各个阶段进行多次计价。工程造价的确定根据建设项目完成的顺序可分为以下几个阶段。

- (1) 决策阶段工程造价的确定。
- (2) 设计阶段工程造价的确定。
- (3) 交易阶段工程造价的确定。
- (4) 施工阶段工程造价的确定。
- (5) 竣工阶段工程造价的确定。

整个计价过程是一个由粗到细、由浅入深的过程，并且各个计价过程的各环节是相互衔接、相互制约、相互补充的。

1.1.3 工程造价确定的内容

在建设项目完成的过程中，工程造价的确定就是编制各个阶段的造价文件。决策阶段，需要依据现有的资料和一定的方法，预先测算和确定建设项目投资数额，编制投资估算。投资决策过程分为投资机会研究及项目建议书阶段、初步可行性研究阶段、详细可行性研究阶段，所以投资估算工作也分为3个阶段。

在设计阶段按照设计程序，初步设计阶段编制设计概算，技术设计阶段编制修正概

算,施工图设计阶段编制施工图预算。

招标投标阶段编制招标控制价、投标报价并确定工程合同价款;施工阶段确定工程预付款与进度款,确定索赔与现场签证费用,进行工程价款调整;工程完工后办理竣工结算与竣工决算手续。

1.2

工程造价计价方式

目前我国现行的工程造价计价方式有工程量清单计价与定额计价两种方式。工程量清单计价方式的本质特征是由市场竞争形成工程价格,是在市场经济条件下适合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特定阶段确定工程造价的计价方式。采用工程量清单计价,建设工程造价由分部分项工程费、措施项目费、其他项目费、规费和税金5个部分组成。定额计价方式是我国在计划经济模式下的一种计价方法,它是按照政府主管部门颁发的定额计算工程量及各项消耗量,根据政府主管部门发布的人工、材料、机械等指导价格及计价程序计算工程造价。在推行工程量清单计价方式的同时,定额计价方式仍然在不同的工程造价控制和管理阶段发挥作用,如用以确定设计概算、施工图预算等。另外,非国有资金投资的项目也可以选择定额计价方式,并不影响其计价的准确性。

不论采用何种计价方式,其最终目的都是确定建筑产品的工程造价,不管计价的程序、方法如何变化,从价格形成的理论来讲,工程造价均由成本、利润和税金构成,只不过费用的归类方法不同而已,两种计价方式是殊途同归(表1.1)。

表 1.1

两种计价方式的比较

序号	比较内容	工程量清单计价	定额计价
1	工程量计算	根据《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 50500—2008)的清单工程量计算规则	根据定额工程量计算规则
2	人工、材料、机械消耗量	根据企业定额或企业自身情况确定,反映的是平均先进水平	根据政府主管部门颁发的定额确定,反映的是社会平均水平
3	单价构成	采用综合单价,包括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管理费及利润,并考虑各种风险因素。不存在价差调整	采用定额子目基价,不包括利润,不考虑风险因素。需按工程承、发包双方约定的价格与定额价格对比,调整价差
4	费用构成	由分部分项工程费、措施项目费、其他项目费、规费和税金5个部分组成	按政府主管部门颁发的计价程序所规定的项目计算
5	适用范围	全部使用国有资金投资或以国有资金投资为主的工程建设项目	编审招标控制价、设计概算、施工图预算

1.3

工程量计算概述

工程量计算是确定工程造价的主要工作之一,它需要具备识图、材料、构造、结构、施工工艺等多方面的知识,是技术含量较高的一项工作。工程量计算的准确性对工程造价

有直接影响。

1.3.1 工程量的概念

工程量是指以物理计量单位或自然计量单位表示的建筑工程各个分项工程（子目）或结构构件的实物数量。工程量的计量单位有物理计量单位和自然计量单位。

物理计量单位：长度、面积、体积、质量等。

自然计量单位：座、个、根、樘、套等。

1.3.2 工程量计算的主要依据

- (1) 施工图纸、设计说明、设计变更资料、图纸答疑、会议记录等。
- (2) 经审定的施工组织设计或施工方案。
- (3) 招标文件的商务条款、工程施工合同。
- (4) 工程量计算规则。

1.3.3 工程量计算的步骤

- (1) 工程项目列项（清单工程量与定额工程量分别列项）。
- (2) 列出分项工程计算式。
- (3) 演算计算式。
- (4) 调整计量单位。
- (5) 检查复核。

1.3.4 工程量计算的方法

1. 单位工程计算顺序法

(1) 按施工顺序计算。按施工顺序计算指按照工程施工的先后顺序来计算工程量，如一般工业与民用建筑可按照土石方、基础、墙体、楼地面、屋面、门窗、内外墙装饰等顺序进行计算。

(2) 按项目（子目）顺序计算。按项目顺序计算是指按《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 50500—2008）（以下简称《计价规范》）中的清单项目顺序或定额中的分项工程子目顺序进行计算。对施工工艺不熟悉的初学人员适合采用此方法，可避免漏项。

2. 分项工程顺序法

(1) 按顺时针方向计算。先从平面图的左上角开始，自左向右、自上而下，最后转回到左上角起点，依次进行工程量计算，如计算外墙、外墙基础、外墙基础土方等分项工程，都可采用此方法。

(2) 按“先横后竖、先上后下、先左后右”的顺序计算。内墙、内墙基础、内墙基础土方和间隔墙等分项工程，可采用此方法。

3. 按轴线编号计算

按照图纸的轴线编号来计算工程量也是一种较好的方法，这种方法不容易漏项。

4. 按构配件编号顺序计算

各种钢筋混凝土构件（如柱、梁、板）、门窗、屋架、金属构件等可按照构配件的编号进行计算。

5. 应用统筹法计算工程量

全面分析工程量计算的全过程,找出各分项工程量计算之间的内在联系,利用基数连续计算、一次算出多次使用。统筹法的思路是:不按施工顺序或传统的顺序计算工程量,只按简便计算的原则安排工程量计算顺序。利用“线”、“面”、“册”计算工程量。

6. 4个基本计算基数——“三线一面”

- (1) 外墙中心线 $L_{中}$ 。指围绕建筑物的外墙中心线长度之和。
- (2) 外墙外边线 $L_{外}$ 。指围绕建筑物外墙结构外边的长度之和。
- (3) 内墙净长线 $L_{内}$ 。指建筑物内墙的长度之和。
- (4) 底层建筑面积 $S_{底}$ 。指建筑物底层的建筑面积。

1.3.5 工程量计算应注意的事项

- (1) 计算口径一致,所列分项工程所包含的工作内容和范围要与规范或定额一致。
- (2) 按照计算规则的规定计算,计量单位与计算规则中规定的要一致,应列出计算式。
- (3) 按图纸计算,所列项目名称应与图纸设计一致。
- (4) 计算准确,不重算、不漏算。
- (5) 工程量计算并非越细越好,应充分理解计算规则中的简化计算规定。
- (6) 应自我检查复核。

1.4

工程量清单编制概念

1.4.1 一般规定

(1) 编制人。工程量清单由具有编制招标文件能力的招标人,或受其委托具有相应资质的中介机构进行编制。

(2) 采用工程量清单方式招标,工程量清单必须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其准确性和完整性由招标人负责。

(3) 工程量清单是工程量清单计价的基础,应作为标准招标控制价、投标报价、计算工程量、支付工程款、调整合同价款、办理竣工结算及工程索赔等的依据。

(4) 工程量清单的组成。应由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措施项目清单、其他项目清单、规范项目清单、税金项目清单组成。

(5) 编制依据。工程量清单的编制应依据《计价规范》。此外,还有其他相关资料,具体内容如下:

- 1) 《计价规范》。
- 2) 计价依据和办法。
- 3) 建设工程设计文件。
- 4) 与建设工程项目有关的标准、规范、技术资料。
- 5) 招标文件及其补充通知、答疑纪要。
- 6) 施工现场实际情况、工程特点及常规施工方案。

7) 其他相关资料。

《计价规范》的内容如表 1.2 所示。

表 1.2 《计价规范》内容组成一览表

第 一 部 分	第 二 部 分
(1) 总则	(1) 附录 A 建筑工程工程量清单项目及计算规则
(2) 术语	(2) 附录 B 装饰装修工程工程量清单项目及计算规则
(3) 工程量清单编制	(3) 附录 C 安装工程工程量清单项目及计算规则
(4) 工程量清单计价	(4) 附录 D 市政工程工程量清单项目及计算规则
(5) 工程量清单计价表格	(5) 附录 E 园林绿化工程工程量清单项目及计算规则
	(6) 附录 F 矿山工程工程量清单项目及计算规则

1.4.2 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

(1) 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应包括项目编码、项目名称、项目特征、计量单位和工程量。

(2) 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应根据附录规定的项目编码、项目名称、项目特征、计量单位和工程量计算规则进行编制。

(3) 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的项目编码，应采用 12 位阿拉伯数字表示。1~9 位应按附录的规定设置，10~12 位应根据拟建工程的工程量清单项目名称设置，同一招标工程的项目编码不得有重码。

××	××	××	×××	×××
1 级	2 级	3 级	4 级	5 级

1) 第 1 级 (1、2 位) 为工类别码 (附录顺序码)。

如：01——建筑工程 (附录 A)。

02——装饰装修工程 (附录 B)。

03——安装工程 (附录 C)。

04——市政工程 (附录 D)。

05——园林绿化工程 (附录 E)。

06——矿山工程 (附录 F)。

2) 第 2 级 (3、4 位) 为专业工程顺序码 (章码)。

如：01 01 (附录 A 第一章土石方工程)。

01 02 (附录 A 第二章桩与地基基础工程)。

02 02 (附录 B 第二章墙柱面工程)。

3) 第 3 级 (5、6 位) 为分部工程顺序码 (节码)。

如：0101 01 (附录 A 第一章土石方工程第一节土方工程)。

0101 02 (附录 A 第一章土石方工程第二节石方工程)。

0101 03 (附录 A 第一章土石方工程第三节土石方运输与回填)。

4) 第 4 级 (7~9 位) 为分项工程码 (清单项目码)。

如：010101 001（附录 A 第一章第一节平整场地）。

010101 002（附录 A 第一章第二节挖土方）。

5）第 5 级（10~12 位）：应根据拟建工程的工程量清单项目名称由其编制人自行编码，自 001 开始，共有 999 个码可供使用。

例如，某教学楼土方工程中，挖基础土方，深度 4m 以内为 60m³，4~6m 为 50m³，6m 以上为 10m³。

编码可表示为：

010101003 001 指挖深 4m 以内。

010101003 002 指挖深 4~6m。

010101003 003 指挖深 6m 以外。

（4）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的项目名称应按附录的项目名称结合拟建工程的实际确定。

（5）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中所列工程量应按附录中规定的工程量计算规则计算。

（6）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的计量单位应按附录中规定的计量单位确定。

（7）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项目特征应按附录中规定的项目特征，结合拟建工程项目的实际予以描述。

（8）编制工程量清单出现附录中未包括的项目，编制人应作补充，并报省级或行业工程造价管理机构备案，省级或行业工程造价管理机构应汇总报往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标准定额研究所。

补充项目的编码由附录的顺序码即 B 和 3 位阿拉伯数字组成，应从×B001 起按顺序编制，同一招标工程的项目不得重码。工程量清单中需附有补充项目的名称、项目特征、计量单位、工程量计算规则和工程内容。

1.4.3 措施项目清单

（1）措施项目清单应根据拟建工程的实际情况列项。通用措施项目可按表 1.3 所示选择列项，专业工程的措施项目可按附录中规定的项目选择列项。若出现本规范未列的项目，可根据工程实际情况补充。

表 1.3 通用措施项目一览表

序 号	项 目 名 称
1	安全文明施工（含环境保护、文明施工、安全施工、临时设施）
2	夜间施工
3	二次搬运
4	冬、雨季施工
5	大型机械设备进、出场及安装、拆卸
6	施工排水
7	施工降水
8	地上、地下设施。建筑物的临时保护设施
9	已完工程及设备保护

(2) 措施项目中可以计算工程量的项目清单宜采用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的方式编制,列出项目编码、项目名称、项目特征、计量单位和工程量计算规则;不能计算工程量的项目清单,以“项”为计量单位。

1.4.4 其他项目清单

其他项目清单宜按照下列内容列项:

- (1) 暂列金额。
- (2) 暂估价,包括材料暂估价、专业工程暂估价。
- (3) 计日工。
- (4) 总承包服务费。

1.4.5 规定需交纳费用的项目清单

规定需交纳费用的项目清单应按照下列内容列项:

- (1) 工程排污费。
- (2) 工程定额测定费。
- (3) 社会保障费,包括养老保险费、失业保险费和医疗保险费。
- (4) 住房公积金。
- (5) 危险作业意外伤害保险。

1.4.6 税金项目清单

税金项目清单应包括下列内容:

- (1) 营业税。
- (2) 城市维护建设税。
- (3) 教育费附加。

第2章 建筑面积计算

【知识点】 本章的主要内容是建筑面积的基本概念和建筑面积的计算规则，主要是根据《建筑工程建筑面积计算规范》(GB/T 50353—2005) (以下简称《计算规范》) 编写。

【学习资源链接】 《建筑工程建筑面积计算规范》(GB/T 50353—2005)

2.1 建筑面积概述

2.1.1 建筑面积的概念

建筑面积是指建筑物各层水平平面面积的总和。也就是建筑物外墙勒脚以上各层水平投影面积的总和。建筑面积包括使用面积、辅助面积和结构面积。使用面积是指建筑物各层平面布置中可直接为生产或生活使用的净面积总和。居室净面积在民用建筑中，也称为居住面积。辅助面积是指建筑物各层平面布置中为辅助生产和生活所占净面积的总和。使用面积与辅助面积的总和称为有效面积。结构面积是指建筑物各层平面布置中的墙体、柱等结构所占面积的总和。

2.1.2 建筑面积的作用

建筑面积是编制基本建设计划、控制建设规模、计算建筑工程技术经济指标的基本数据之一；也是审批建设规模的控制指标之一；在编制建筑工程预算时，建筑面积是确定其他分部分项工程量的基础数据。建筑面积的作用有以下几个方面：

(1) 建筑面积是确定建设规模的重要指标。根据项目主项批准文件所核准的建筑面积，是初步设计的重要控制指标，按规定施工图的建筑面积不得超过初步设计的5%，否则应重新审批。

(2) 建筑面积是确定各项技术经济指标的基础。建筑面积是确定每平方米建筑面积的造价和工程用量的基础性指标，即

$$\text{工程单位面积造价} = \text{工程造价} / \text{建筑面积}$$

$$\text{人工消耗指标} = \text{工程人工工日耗用量} / \text{建筑面积}$$

$$\text{材料消耗指标} = \text{工程材料用量} / \text{建筑面积}$$

(3) 建筑面积是计算有关分项工程量的依据。应用统筹计算方法，根据底层建筑面积，就可以很方便地推算出回填体积、地（楼）面面积和天棚面积等。另外，建筑面积也

是计算平整场地、脚手架、垂直运输和超高补贴费用的计算依据。

(4) 建筑面积是编制概算的主要依据。概算指标通常是以建筑面积为计量单位，用概算指标编制概算时要以建筑面积为计算基础。

2.2 建筑面积计算规则

该部分内容根据《计算规范》编写。

2.2.1 术语

1. 层高 (story height)

层高是指上、下两层楼面或楼面与地面之间的垂直距离，如图 2.1 所示。

2. 自然层 (floor)

自然层是指按楼板、地板结构分层的楼层，如图 2.1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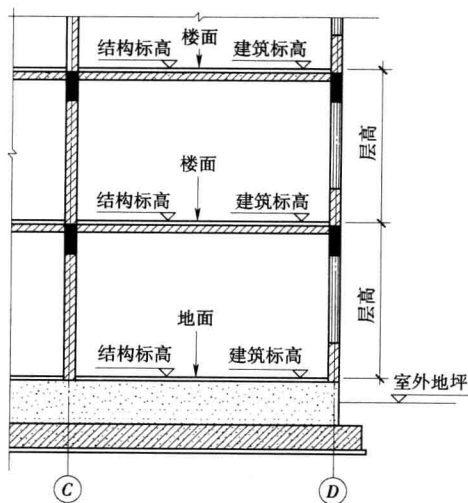


图 2.1 层高、自然层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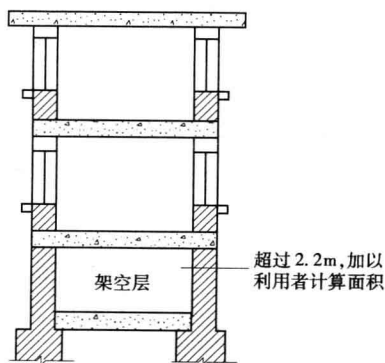


图 2.2 深基础架空层示意图

3. 架空层 (empty space)

架空层是指建筑物深基础 (图 2.2) 或坡地建筑吊脚 (图 2.3) 架空部位不回填土石方形成的建筑空间。

4. 檐廊 (eaves gallery)

檐廊是指设置在建筑物底层出檐下的水平交通空间，如图 2.4 所示。

5. 挑廊 (overhanging corridor)

挑廊是指挑出建筑物外墙的水平交通空间，如图 2.4 所示。

6. 走廊 (corridor gallery)

走廊是指建筑物的水平交通空间，如图 2.4 所示。

7. 回廊 (cloister)

回廊是指在建筑物门厅、大厅内设置在 2 层或 2 层以上的回形走廊，如图 2.5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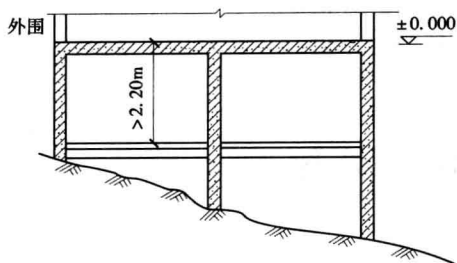


图 2.3 坡地建筑吊脚架空层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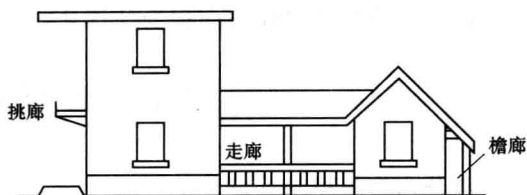


图 2.4 挑廊、檐廊、走廊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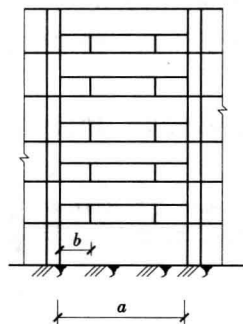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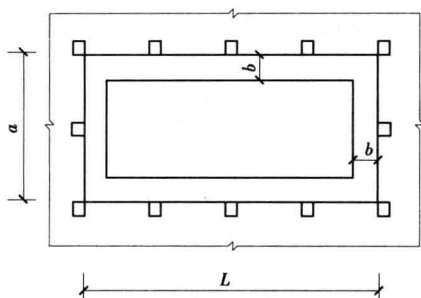


图 2.5 回廊示意图

8. 门斗 (foyer)

门斗是指在建筑物出、入口设置的起分隔、挡风、御寒等作用的建筑过渡空间，如图 2.6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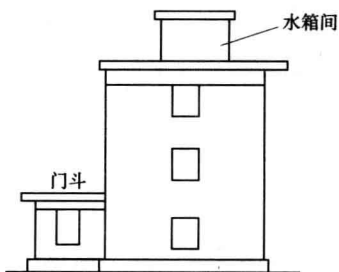


图 2.6 门斗、水箱间示意图



图 2.7 建筑物通道、过街楼示意图

9. 建筑物通道 (passage)

建筑物通道是指为道路穿过建筑物而设置的建筑空间，如图 2.7 所示。

10. 架空走廊 (bridge way)

架空走廊是指建筑物与建筑物之间，在二层或二层以上专门为水平交通设置的走廊，如图 2.8 所示。

11. 勒脚 (plinth)

勒脚是指建筑物的外墙与室外地面或散水接触部位墙体的加厚部分，如图 2.9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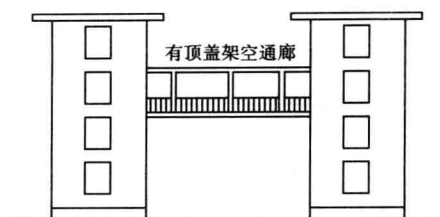


图 2.8 架空走廊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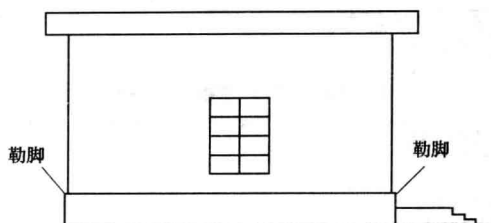


图 2.9 建筑物勒脚示意图

12. 围护结构 (envelop enclosure)

围护结构是指围合建筑空间四周的墙体、门、窗等。

13. 围护性幕墙 (enclosing curtain wall)

围护性幕墙是指直接作为外墙起围护作用的幕墙。

14. 装饰性幕墙 (decorative faced curtain wall)

装饰性幕墙是指设置在建筑物墙体外起装饰作用的幕墙。

15. 落地橱窗 (french window)

落地橱窗是指突出外墙面根基落地的橱窗。

16. 阳台 (balcony)

阳台是指供使用者进行活动和晾晒衣物的建筑空间。

17. 眺望间 (view room)

眺望间是指设置在建筑物顶层或挑出房间的供人们远眺或观察周围情况的建筑空间。

18. 雨篷 (canopy)

雨篷是指设置在建筑物进出口上部的遮雨、遮阳篷。

19. 地下室 (basement)

地下室是指房间地平面低于室外地平面的高度超过该房间净高的 $1/2$ 者为地下室。

20. 半地下室 (semi basement)

半地下室是指房间地平面低于室外地平面的高度超过该房间净高的 $1/3$ ，且不超过 $1/2$ 者为半地下室。

21. 变形缝 (deformation joint)

变形缝是指伸缩缝 (温度缝)、沉降缝和抗震缝的总称，如图 2.10 所示。

22. 永久性顶盖 (permanent cap)

永久性顶盖是指经规划批准设计的永久使用的顶盖。

23. 飘窗 (bay window)

飘窗是指为房间采光和美化造型而设置的突出外墙的窗。

24. 骑楼 (overhang)

骑楼是指楼层部分跨在人行道上的临街楼房，如图 2.11 所示。

25. 过街楼 (arcade)

过街楼是指有道路穿过建筑空间的楼房，如图 2.7 所示。